

客家委員會 函

機關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7樓

聯絡人：廖晨佐

聯絡電話：02-8995-6988#519

傳真：02-8995-6977

電子信箱：ha0364@mail.hakk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客會綜字第10860000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

主旨：有關本會「108年度客家知識體系發展研究計畫徵求說明」及「107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客家課程補助計畫」自即日起受理申請一案，詳如說明，敬請協助宣傳周知並於期限內提案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客家知識體系發展獎勵補助辦法」業於108年1月1日施行，本會現依該辦法第5條規定訂有「108年度客家知識體系發展研究計畫徵求說明」及「107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客家課程補助計畫」並自即日起受理申請。
- 二、108年度客家知識體系發展研究計畫包含個人之「個別型計畫」及學術機構之「整合型計畫」兩大類，均自即日起開始受理，其中「個別型計畫」收件截止日期為108年3月31日，「整合型計畫」則分成「計畫構想書」與「研究計畫書」（計畫構想書通過後提送）兩階段，收件截止日期分別為108年2月15日及108年4月30日。
- 三、上開個別型計畫申請者如任職於公私立大專院校或研究機構，且為

總收文 108/01/28



編制內專任人員，應由任職學校(機構)向本會提出申請；整合型計畫鼓勵研提跨領域或跨校計畫，並宜以本會108年度重點補助研究領域或範疇為主題。

四、107學年度大專校院開設客家課程補助計畫，本次受理補助為107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之課程（108年2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），收件截止日期為108年2月15日。

五、為配合本會「獎補助線上申辦系統」之作業，以上計畫均採線上申請，惟申請獎補助單位之除須完成線上申請外，另請檢附申請計畫書2份函送本會。

六、有關「獎補助線上申辦系統」(<http://goo.gl/aQYmvv>)系統操作如有任何問題或建議(含學術機構帳號之設定)，請電洽02-89956988分機519廖先生或逕以電子郵件寄至ha0364@mail.hakka.gov.tw。

正本：全國大專校院暨專科學校

副本：本會綜合規劃處

108/01/28
15:27:16